

專案質詢

8-5-12-0498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3年5月28日印發

案由：本院邱委員志偉，鑒於桃園機場安檢接連出現重大疏漏，在四月二十日菲律賓宿霧航空由桃園機場飛往馬尼拉的一架班機上，一名日籍旅客託運行李中有兩個塑膠桶，各裝有一加侖的汽、柴油，桃機安檢人員竟然沒有發現，直到飛機抵達馬尼拉機場時，被宿霧航空的保安人員發現，才爆出這起國內嚴重的飛安檢查疏失事件。而本月24日一名台籍旅客自桃園機場搭乘華航班機前往韓國首爾仁川機場，因託運行李中有一隻動物，在仁川機場經過X光後，當場遭到韓國海關攔檢，經海關將這名台籍旅客託運行李箱打開後，赫然發現一隻活生生的黑貓窩在行李箱。機場安全檢查工作維護國境安全，把守國家大門的第一線工作，安檢是否縝密落實，影響國家整體利益、國家安全及人民權益。桃機安檢人員先將汽油當成蜂蜜，又將活貓當成鴨賞，航警局應在勤時除落實SOP標準作業程序外，並持續強化執勤人員圖檔辨識能力及專業素養，以維飛航安全，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桃園機場四月二十日讓一名日籍旅客用兩個塑膠桶分別裝著一加侖的汽油及柴油放在託運行李箱內，順利通關上飛機，由於汽、柴油本身在密閉容器中晃動就會產生油氣，讓塑膠桶膨脹，還好包裝不是非常緊密，在油氣膨脹到一定的程度，就從縫隙中外漏，搞得整個行李都被油漬滲透。這種危險易燃物品在不知情的情況下，如果發生燃燒，後果真的不堪設想，更何況兩加侖汽、柴油沒檢查到？如果在國外，除了安檢人員外，該單位主管也會受到嚴厲處分，甚至飯碗都可能不保。
- 二、在汽油事件後桃機安檢又發生旅客行李箱有活貓並帶出境的狀況，引發國門安檢漏洞質疑

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航警局局長卻表示，安檢人員主要負責飛航安全，防止旅客攜帶危險物品，該貓藏匿於行李中，在過 X 光機時並未顯示任何異常，安檢人員才放行，堅持安檢人員並無任何疏失。

三、機場安全檢查工作維護國境安全，把守國家大門的第一線工作，安檢是否縝密落實，影響國家整體利益、國家安全及人民權益。桃機安檢人員先將汽油當成蜂蜜，又將活貓當成鴨賞，航警局應在勤時除落實 SOP 標準作業程序外，並持續強化執勤人員圖檔辨識能力及專業素養，以維飛航安全。